

# 甘肃省政府采购框架协议直购选定合同

框架协议编号: GS-KJXY-20240830620101000001

征集人: 兰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

入围供应商: 红古区海石湾正和印务部

合同名称: 兰州市红古区海石湾镇人民政府其他印刷服务直接选定采购合同

合同编号: GS-KCHT-2025-705998

甲方: 兰州市红古区海石湾镇人民政府

乙方: 红古区海石湾正和印务部

合同金额(元): 1040.00

人民币大写: 壹仟零肆拾元整

经甲乙双方达成一致, 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等相关法律法规、法规的规定以及《政府采购框架协议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》签订本合同, 并共同遵守。

## 一、合同标的

| 序号 | 产品名称       | 类型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技术规格                     | 数量 | 单价(元)   | 金额(元)   |
|----|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|---------|---------|
| 1  | 资料汇编类印刷(册) | 产品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其他印刷服务, 无, 无, 资料汇编类印刷(册) | 40 | 26.0000 | 1040.00 |
| 合计 |            | (大写): 壹仟零肆拾元整 (小写): ¥1040.00元 |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   |         |         |

备注: 制作国家安全宣传展架80-120-150 4套

## 二、服务时间、地点

- 服务时间: 合同生效之日起5个日历天内。
- 服务地点: 甘肃省兰州市红古区红古区海石湾镇炭素路42号。

## 三、验收标准

- 验收标准依据采购需求的约定。
- 乙方在提交齐全的服务过程文件及自检报告后的15个工作日内, 甲方应组织验收, 若由于甲方原因在收到乙方提交的服务过程文件及自检报告后15个工作日内未组织验收则视为自动验收通过。

过。验收标准由甲乙双方根据相关标准进行友好协商确定。无正当理由逾期不验收的，应承担违约责任。

#### 四、付款期限

验收合格后30个工作日内，甲方按合同约定向乙方支付全部款项。

#### 五、违约责任

任何一方违反本合同规定，给对方造成经济损失，应依法给对方赔偿经济损失。

#### 六、解决纠纷方式

因本合同引起的争议，甲乙双方应友好协商解决。若甲乙双方不能解决争议，任意一方可发起纠纷处理流程，由征集人进行协调。协调不能达成一致的，按照民法典规定申请仲裁、诉讼等方式进行处理。

#### 七、其他

1.本合同由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。

2.合同内容如遇国家法规及政策另行有规定的，从其规定。

甲方(公章):

甲方联系人:

王楠

甲方单位名称:兰州市红古区海石湾镇人民政府

联系电话: 13679473126

单位地址: 甘肃省兰州市红古区红古区海石湾镇炭素路42号

2025年04月11日

乙方(公章):

乙方联系人:

周科登

开户银行: 兰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红古支行

银行账号: 050032400006867510

联系电话: 13609316576

单位地址: 华龙街道

2025年04月11日